

淮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淮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根据国务院、省、市关于进一步做好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统筹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加强信息发布、解读和回应工作，强化制度机制建设，增强了政府信息公开实效，促进政务公开工作总体提升。

（一）主动公开：淮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严格遵守《条例》和有关文件规定，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2025 年，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各类信息 2056 条。通过政府网站、县长信箱受理答复群众各类咨询、建议、投诉 146 件次，办结率 100%

（二）依申请公开：坚持服务导向，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处理机制，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2025 年，淮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共收到依申请公开 41 件（含上年度结转 3 件），已办结 35 件，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6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建立分类分级、动态评估机制，防范因信息汇聚引发的风险。按照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发布政府信息对外公开期限工作指引要求，明确各类已发布信息的对外公开期限，实现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内容的良性新陈代谢。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完成县政府网站向市集约化平台的迁移工作，通过此次网站改版迁移，将统一按照市政府门户网站全新的技术标准、安全标准对我县政府网站进行改造升级，综合提升网站能力和水平。

（五）监督保障：一是加强业务培训。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领导干部培训和公务员培训内容，不断提升工作人员的政务公开素养。二协调高效推进。围绕教育、供水、供电、供气等重点民生领域事项，持续推动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三是加强信息监测。建立已公开信息常态化安全巡查机制，定期组织开展敏感信息专项整治。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	29	8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8	0	0	0	0	0	3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4	0	0	0	0	0	4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9	0	0	0	0	0	29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5	0	0	0	0	0	3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6	0	0	0	0	0	6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公开的内容存在避实就虚现象。只注重政务动态类信息的更新，在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方面还需进一步强化。对此，将加大法定主动公开力度，围绕财政预决算、重大项目建设、社会保障、食品药品监管等 29 个重点领域，确保应公开尽公开。

(二) 内容审核质量需持续巩固：信息发布前审核偶有疏漏，存在个别错别字、不规范表述以及个人信息泄露现象。下一步，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明确信息发布责任，杜绝内容差错、敏感信息泄露和格式不规范的问题。

(三) 政策解读质效有待提升：解读形式仍以文字解读为主，政策的传播力、影响力有待加强。下一步，将围绕政策要点和公众关注热点，运用图文、短视频、动漫等生动形式进行解读，方便公众理解。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 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